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强”或“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工作，公司秉承“尊重投资者、服务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理念，建立并不断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实施持续分红政策等方式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2016 年公司在投资者保护方面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投资者关系保护机制的继续完善

经过多年的实践运作，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接待与推广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等一系列与中小投资者切身权益相关的制度，并持续加以完善。

1、高质量的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有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示的 2015 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中，深圳华强信息披露工作再次被评定为 A。

2、投资者接待与沟通

为更好地获得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答疑解惑，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公司继续多渠道、多层次地展开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采用包括投资者热线（0755-83216296）、传真（0755-83217376）、邮箱（szhqsygf@szhq.com）、公司网站（www.szhq000062.com）投资者关系专栏、深交所互动易等多种方式，及时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对投资者的意见、建议进行整理并做出反馈，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升级官网投资者保护功能

针对公司业务的延展变化，为了向投资者更好地展示公司情况，公司积极推动公司官方网站的改版升级工作。新版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szhq000062.com）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上线，本次改版加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关于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栏，以视频、文

字等多种形式方便公司投资者获取证券投资知识，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同时公示电话、邮箱，提供在线留言功能，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提高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新版网站还加入了触屏移动设备浏览功能，使公司投资者能够以便捷的方式浏览公司网站。公司新版网站以深圳华强打造“交易服务平台”和“创新服务平台”双平台的战略为出发点，增设五个主营业务专栏，以更加简洁、直观的方式向公司投资者展示公司主营业务和公司所拥有的电子信息产业链资源优势。

4、完善信息披露委员会职能

公司继续充分发挥信息披露委员会在投资者保护工作中的积极作用，根据信息披露委员会成立以来的实践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增加“授权协作”等内容，将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各事业部负责人作为授权委员纳入信息披露委员会；授权委员分事项、内容对其所任职控股子公司及部门涉及的信息披露事项提供协助；有效提高信息披露的工作效率，可操作性强。通过进一步发挥信息披露委员会在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工作中的作用，提升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为公司投资者了解公司搭建良好的信息传递平台。

二、积极响应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活动

深圳证监局于2016年下发了《深圳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通知》，公司收到通知后高度重视、积极响应，随即由董事长牵头组建了专项工作小组，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相关文件精神，并积极召开财务部、审计部、信息部、企业管理部、行政部等多部门专项会议，会议形成《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蓝天行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及《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蓝天行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时间安排计划表》。

1、完善董事会办公室工作机制

按照《工作方案》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建立资源共享机制，并同步建立了公司治理电子信息数据库，将公司三会档案、路演活动、接待投资者、公司股价信息等进行汇总和整理，及时将监管信息、公司行业动态等内容在董事会办公室内部进行传递，并建立培训体系，内部组织学习最新的监管规则、研究、讨论资本市场上的新案例，以期提升董事会办公室整体专业水平，进一步做好公

司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的服务工作。同时在原来两部投资者热线电话的基础上，又增设了一部电话机，由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接听，及时答复公众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最大程度确保不漏接投资者的来电。

2、拓展投资者保护宣传渠道

公司在原版《投资者保护宣传手册》的基础上，根据资本市场的新情况，重新编辑制作了以“蓝天行动”为主题的《投资者保护宣传手册》2.0版本，增加了证券期货相关知识、互联网交易的风险提示、投资者风险警示词条、投资者风险案例等相关内容，积极倡导投资者自觉维权、理性投资。同时，为了更高效、环保、易于传播地宣传，公司新版的《投资者保护宣传手册》2.0版本以电子手册形式进行推广。

公司在新版官网上增加了“蓝天行动”漂浮窗提供醒目、便捷的宣传途径，以视频、文字、互动等形式为投资者传递证券投资知识，协助投资者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

3、制作、完善公司路演材料

制作、完善公司的路演 PPT，向投资者就公司的业绩、产品、发展方向等作详细介绍，充分阐述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促进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业务与战略并做出理智判断。公司拟积极参加各种形式的路演活动，向资本市场深入宣传公司，并将价值投资的理念植入公司介绍，引导公司投资者或潜在投资者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

三、落实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秉承积极回馈投资者的理念，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主动回报公司投资者。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完成了 2015 年度现金分红，本次分红共计分配利润 72,131,677.40 元，占 2015 年净利润的 19.21%。公司近三年来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200,084,939.10	412,014,201.21	48.56%

2014 年	33,347,489.85	477,555,314.20	6.98%
2015 年	72,131,677.40	375,580,098.57	19.21%

四、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严格督促公司控股股东、交易对手方等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公司未发生过违反承诺的情况。公司相关承诺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上《2016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五、通过战略转型取得良好业绩

深圳华强近年来通过持续的外延式并购将业务范围沿着电子信息产业链延伸至电子元器件分销领域，与公司现有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和协同效应，形成新的有效利润增长点。公司相继完成换股收购深圳市湘海电子有限公司和现金收购深圳捷扬讯科电子有限公司。前述并购的企业，进入上市公司平台后在 2016 年都体现出很好的业绩成长性和协同效应，为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做出较大贡献，并且全部并购标的业绩增长超承诺，其业务规模、业绩的发展已经逐渐转变为公司的内生性增长。在一系列资本运作下，公司的产业链延展战略初现雏形，公司 2016 年经营业绩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上《2016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在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的不断努力下，相关工作取得了资本市场的认可和监管部门的肯定。公司将继续履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完善投资者保护工作体系，贯彻落实“尊重投资者、服务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理念，切实地为公司投资者创造价值回报，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7 日